

# 补植复绿生机旺 保护环境力度强

## ——固阳县检察院建设公益诉讼补偿林基地工作纪实

本报记者 ● 王祯

“今天,我们的公益诉讼补偿林基地正式成立,标志着以司法手段推进绿色生态屏障建设迈出了新的步伐!”日前,随着热烈的掌声,由包头市固阳县人民检察院建设的全市第一块公益诉讼补偿林基地,在固阳县兴顺西镇五金河揭牌。320多亩公益林,一棵棵补种的新苗迎着秋风摆动,生机盎然。

固阳县检察院副检察长高拥军介绍说,“公益诉讼补偿林基地”的建成,旨在通过“打击犯罪与修复生态并举,督促履职与公益诉讼并施”的工作思路,按照“谁破坏、谁治理、谁占用、谁恢复”的原则,全力构筑包头市山北地区绿色生态屏障。”

据了解,固阳县地处包头市山北地区,幅员辽阔,资源丰富。有金、铁、煤等50多种矿物质和黄芪、柴胡、白桦树等300多种植物;有内蒙古西部最大的高山草甸草原春坤山、原始次森林马鞍山和历史文化遗迹秦长城等。而与之相对的是温差大、日照强、降水少、风沙多、属干旱半干旱气候,生态环境非常脆弱。近年来,该地区建立的许多工业项目和厂矿企业污染了环境,资源破坏日益严重。

自检察公益诉讼制度正式实施以来,固阳县检察院认真梳理了近五年相关单位的行政执法案件,发现通常是对违法责任人处以一定数额的罚款了事,对其违法所得则因查证难度大而不去追缴,对违法行为造成的环境破坏进行恢复治理则要求更少。相对于收益可观的产业而言,罚款数额无关痛痒,违法成本低,让违法责任人与执法者打起了“游击战”,进入“开发——交罚款——继续开发获益”的恶性循环中,环境资源破坏行为屡禁不止。



如何解决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兼顾的问题?固阳县检察院整合精锐力量,由民事行政、刑事、业务监督管理三部门的检察官组成“食药环”专项办案小组,对存在民事、行政、刑事三法交叉、关联公共利益案件进行联动监督。办案小组依托派驻检察室,深入基层开展工作,协助相关部门划分责任区,建立了巡查检查、执法惩戒机制,及时办理破坏环境资源类犯罪案件,成为了打击破坏环境资源违法犯罪行为的一柄“利刃”,让案件中的危害公共利益行为无所遁形。同时,固阳县

检察院、环保局、林业局等单位通过建立联动协作机制,制定联席会议制度、搭建动态监管平台、建立线索共享机制等方式,全面掌握辖区内的破坏环境资源情况,有针对性地开展联合执法,重点查办污染防治、非法用地、非法采矿、破坏自然保护区等案件。两年来,工作小组就非法盗采河沙、废旧电池炼“铅”、企业排放污水废气等违法行为进行多次联合执法,形成打击破坏环境资源的合力,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该院通过督促履职、检察建议、公益诉讼等综合手段,最大限度地发挥法律监督权,促

进行行政执法机关依法履职。

固阳县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检察部副部长袁昕介绍,公益诉讼目的,在于维护公共利益和监督依法行政,而面对在诉前程序中仍怠于履职的行政机关,固阳县检察院依法对其提起公益诉讼。2018年,固阳县检察院查办的马鞍山古桦旅游公司在马鞍山自然保护区内开发旅游项目破坏林地、山体一案中,固阳县林业局因不履行法定职责被提起行政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固阳县检察院通过综合考虑,在一些案件中,被破坏的山体等无法恢复原状或恢复难度极大,违法责任人要按照破坏面积的1至3倍进行原地、异地补种。因此,固阳县检察院在固阳县委、人大、政府的大力支持下,规划建立了1500多亩的“公益诉讼补偿林基地”,让“补植复绿”成为对违法责任人的惩戒方式。

“以破坏马鞍山自然保护区的案件为例,违法者除了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还需固定修复被破坏山体,补种恢复林地和山体65亩。固阳县检察院对马鞍山古桦旅游公司作出在公益诉讼补偿林基地种植被其破坏的林地和山体2倍树木的惩罚。”固阳县检察院民事行政检察部部长白雪峰如是说。公益诉讼补偿林基地除具有环境资源补偿性种植功能外,还将作为警示教育基地,让违法企业和责任人知错、改错,心存敬畏,让公众深入理解、切身感受绿水青山的来之不易,真正实现“办理一个案件、教育一批群众”的共赢目的。

## 推出惠民新举 提升服务能力

### 九原区法院与保险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包头讯** 近日,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与中国人保财险包头市分公司举行了“司法+保险”战略合作协议签约仪式。

包头市九原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张迎涛在签约仪式上介绍,本次战略合作是九原区法院全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提升诉讼服务水平、大力破解执行难的又一重大举措,同时也是该院积极探索司法便民、利民、为民措施,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司法多元服务的需求,深入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不断提升法院司法公信力的重要实践。

据了解,近年来,该院始终在诉讼服务上下功夫,最早建成了包头市基层法院一站式、全方位、立体化的诉讼服务大厅,通过不断丰富服务手段和方式,进一步优化诉讼服务中心软硬件建设,诉讼服务工作受到了人民群众的一致好评,得到了上级法院的充分认可。新建的自助服务区,着力打造不出门的贴心服务;首家引进云柜服务,用现代化手段解决文书收转问题;与公证处、邮政公司建立长期合作,切实推动送达工作有效开展;提供民商事简易纠纷解决方式告知、诉前调解、法律援助、律师咨询等服务,不断满足当事人实际需求;建立诉前风险分析等服务,引导当事人合理预期;牵头建立九原区诉调对接中心,大力倡导“枫桥经验”,让诉调对接、诉讼咨询等机制实现最大作用;不断推进巡回诉讼服务和巡回审判,让诉讼服务主动延伸到最基层。

“本次‘司法+保险’战略合作协议的签订,我们主要推出‘诉讼财产

责任保险’、‘执行悬赏保险’、‘司法救助保险’等多项险种,通过这些险种的办理,一方面可以助力人民法院解决‘执行难’、‘司法救助经费紧张’等难题,另一方面为群众提供减轻诉讼原告的费用负担、使更多受害人或生活困难的群众得到司法救助等惠民保险服务,因此该司法创新模式平台的搭建,无疑加快了司法诉讼案件的执结进程。”中国人保财险包头市分公司责任保险事业部经理杨永君介绍了本次战略合作的深远意义。

“以前,我院由于财产保全率不高,因此为发生法律效益进入执行程序中的案件造成‘执行难’,这也成为我院长期以来执行工作中的一块短板,现在,申请执行人通过事先购买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不仅能更好、更快地为申请人追回债务,维护其合法权益,也为我院今后的审判和执行提供了极大的便利。”九原区法院副院长王栋介绍道。

此次战略合作协议签订后,中国人保财险包头市分公司将派驻工作人员入驻九原区法院立案大厅为其专门设立的保险服务窗口,九原区法院将全力支持诉讼责任保险、执行悬赏保险、执行救助保险、司法拍卖贷款保险、司法拍卖保证金保险、司法评估费用保险、司法抚恤保险、司法赔偿保险、破产管理人职业责任保险等专门针对法院工作的创新业务的开展,以更好地实现司法资源与社会资源交融共享,不断促进双方整体工作的全面发展和进步。

(肖明)

## 发挥检察职能 推进公益诉讼

### 昆区检察院开展“12309”举报宣传活动



**包头讯** “以前我们不知道公益诉讼具体能为我们老百姓做些什么,通过今天这个活动,才知道原来公益诉讼与我们的生活并不遥远,而且息息相关,以后我们有困难,就会通过12309举报电话维护自身利益,这的确让我们老百姓很受益!”包头市民韩女士高兴地说。

9月17日,包头市昆都仑区人民检察院在昆区阿尔丁广场开展了以“携手公益诉讼,检察与你同行”为主题的大型公益诉讼集中宣传活动,昆区公安分局、国土资源局昆区分局、昆区执法局、昆区人民法院、农牧水利局等多家司法机关和行政执法单位共同参加了本次宣传活动。

此次宣传活动中,工作人员主要向辖区人民群众宣传公益损害和诉讼违法工作常识,重点就群众所关心的生态环境、食品药品安全等问题进行了详细的解答,同时,也听取了在场群众对公益诉讼工作的建议,并鼓励广大群众积极提供相关案件线索。

据了解,近年来,包头市检察机关在公益诉讼实践中,积极探索建立了“专业化监督+恢复性司法+社会化治理”的立体化生态检察模式,

切实发挥了公益诉讼“发起者、协调者、督促者、监督者、保护者”的作用,进一步增强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今年以来,市委部署开展了“蓝天保卫战”、“保障千家万户舌尖上的安全”等专项行动,检察公益诉讼在这些领域大有可为,大有作为。全市检察机关将紧紧围绕法律监督的宪法定位,坚定不移地做宪法法律的维护者、公共利益的代表者、公民权利的守护者,牢固树立“提起诉讼是办案,督促履职也是办案”的理念,充分发挥检察建议的功能,严格执行诉前程序,做到尽职不越位,尽职尽责,同时,注重加强与相关各方的协调沟通,积极凝聚共识,争取更多支持,努力形成公益保护的整体合力,实现双赢、多赢和共赢。

“我们想通过这样的活动,让更多人民群众了解公益诉讼,鼓励他们在发现违法行为和案件线索时,能够及时通过12309等举报渠道告诉我们,让我们切实地解决群众的问题和困难,共同维护社会的和平稳定和公平正义,守住我们的绿水青山!”昆区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部部长孙鹤说出了举办本次宣传活动的重要意义。

(肖明)